

附件三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試辦單位評分表			
申請試辦 單位名稱			
評選項目			配分
			得分
一、組織公益性 及績優事蹟	1、組織宗旨、目標與服務具公益性及最近二年服務實蹟。	20 分	
	2、組織架構與董事(或理監事)成員及最近二年資產負債表、預、決算之情形		
	3、組織曾獲績優獎項或事蹟		
二、服務內容及 費用標準	1、服務區域、服務項目、服務時間及預估服務人數及時數	15 分	
	2、服務費用及計算基準及費用公告方式 (提供至少四小時以上之服務，如為二十四小時者須內包括十小時休息時數，並應依勞動基準法規範，按服務對象需求調整服務時數與職務轉場及偏遠地區之交通費)		
三、組織專業性	1、本計畫專業人員配置規劃、職責分工及人員學經歷	15 分	
	2、服務方式內容及流程規劃 (包括接案派案程序、服務項目評估、服務規範、重症優先服務規劃)		
	3、人員督導及績效考評機制		
	4、本部資訊系統運用及資訊安全維護		
	5、組織或其分支機構曾辦理本部外籍看護工外展看護服務試辦計畫、居家服務或類似計畫		
四、服務品質確 保機制	1、計畫期程及服務品質自我管控機制 (包括督導機制、電話及實地訪視及其他機制)	15 分	
	2、服務對象權利義務關係規範及申訴處理 (包括服務契約草案、申訴機制及其他規劃)		
	3、服務對象回饋處理機制		

	(運用經服務訪視、滿意度或服務對象反應意見，改善服務之機制)		
	4、服務對象開發管道及宣導規劃		
	5、服務成果評估方式		
五、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聘僱管理及訓練、後援規劃	1、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預計聘僱人數及聘僱方式 (採國外引進、國內期滿轉換接續聘僱或其他國內承接方式及聘僱時程)	15 分	
	2、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訓練規劃 (包括職前及在職訓練、語言訓練及其他訓練)		
	3、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生活照顧管理及雙語通譯規劃		
	4、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服務安排 (包括服務接送或交通安排、服務現場通譯支援、服務問題即時協助處理、避免被指派許可外工作及其他安排)		
	5、其他外國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友善工作規劃		
六、創新作為	1、有助提升本計畫外籍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或受聘僱人員勞動條件	20 分	
	2、協助經濟弱勢或偏遠地區之服務規劃		
	3、受委任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對本計畫陪伴照顧服務工作者之服務費予以免收或減收		
	4、雇主提供較現行規範更佳住宿或膳食環境		
	5、提供專聘多語種之雙語人員		
	6、運用直接聘僱方式聘僱外國人		
總分達 70 分者，為評選合格。			
總分			
序位			